

# 『我想成为怎么样的青年』

作者：张诗涵

我是一个在小城市长大的孩子，我背起行囊远离家乡，来到北京这样的大都市学习生活，并且可能以后要在这里工作、扎根。今年我二十一岁，在我生命中的黄金时代，我想放肆去爱，我想见识这世间所有的富丽繁华，我想躺在草地上看白云变成苍狗，我想当个自由又快乐的侠客。同时，我也相信着“侠之大者，为国为民”，我也想“为往圣继绝学、为万世开太平。”我时常会感到迷茫，我不知道，要实现自己那么多的梦想，我应该成为一个怎样的青年？经过了长时间的思考后，对于这个问题，有了自己的答案。

## 努力

我第一个层次的答案是，努力。

在我的中学时代，我努力是为了让我的父母因我感到自豪。在我为了高考奋斗的时期，我努力是为了考个好成绩，上个好大学。可是随着我慢慢长大，我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，这个世界很真实，不是努力就能求仁得仁。比如，即使我付出再多努力，也很难凭一己之力在北京买得起房、很难付得起在这座城市体面生活的成本——连生活都无法保障，谈何梦想？

我经历过昌平线早高峰：人们衣冠楚楚，打扮体面，当地铁到站时，却几乎没有人在排队，大家像野兽一样争先恐后地向狭小的车门扑去，即使被关闭的车门夹住也在所不惜——因为挤不上地铁可能意味着上班迟到、扣工资。我知道，把体面的人变成野兽的，不是早高峰的地铁，而是996的生活，城市巨大的压力。

我好害怕时光匆匆，害怕我的努力没有获得想要的回报；害怕毕业即失业，再也住不上便宜的宿舍，吃不上便宜的食堂，再也没机会在这座城市里体面地生活下去；我好害怕自己曾经意气风发，却终究

成为麻木挤地铁的一员，或者带着疲惫的心回到家乡。

我开始怀疑努力真的有用吗？除了被心灵鸡汤陶醉，被热血挟裹，感动他人和自我感动之外，我们究竟为什么而努力？

渐渐地，我想明白了，努力，是不需要原因的。我不能因为“努力可能没结果”就理所当然地颓废。我应该明知道江湖风波恶、人间行路难，也要怀一颗赤子之心去拼搏。就像《平凡的世界》里说得那样，“只能永远把艰辛的劳动，看作是生命的必要；即使没有收获的指望，也心平气和地继续耕种。”

如果一定要给努力赋予一个原因，我想这大概是一种时代使命。美国总统亚当斯曾说过：“我们必须去钻研政治和军事，这样我们的孩子们就能去钻研工业和商业。我们的孩子们必须去钻研工业和商业，这样他们的孩子就能去钻研艺术和文学。”我想到自己，之所以能够有机会挤在北京地铁里怀疑人生，是因为我的父母、我的祖辈，付出过更加艰苦卓绝的努力，他们曾经在福建的大山深处，在祖国最需要的地方，筚路蓝缕，以启山林。

## 沉淀

我想努力的成果分两种，一种是可以写在纸上，肉眼可见的优秀，比如写在简历上的经历；另一种不轻易示人，却积淀在灵魂里，厚积薄发，比如一个人的三观和学识。我姑且称之为形式努力和实质努力。参加那些活动，我究竟获得了什么？那些写在简历上、发在朋友圈里的东西，并不是我真正的人生。

于是我开始沉淀自己。这段时间，我只参加自己真正喜欢的活动，认真准备。我参加了中国诗词大会，体会到了飞花令的酣畅淋漓，找到了可以谈论诗词的知音。我参加了70周年国庆游行，走过天安门广场的那一刻，陌生人挥舞花束互相呼喊“祖国万岁”，总书记在遥远城楼上庄严挥手，渺小的我在人群中热泪盈眶，为自己是中国人而骄傲。就像《人间词话》里说的，“眼界始大，感慨遂深”，我看事物的境界更上一层楼，我认为这是有真正意义的“实质努力”。

从那以后，我下定决心做一件事情之前会认真思考，这件事可能的结果，除了“可以写上简历忽悠一下未来的面试官”，除了“可以在社交软件上卖弄一下人设”，对于自己人生之厚度，灵魂之成长，究竟有没有正面意义；下定决心做一件事之后，就好像在自己心中建造一座小房子一样：稳打地基，逐渐添砖加瓦，心态平和而又坚定不移，我相信我一定能建成一座城堡。

我没有保尔·柯察金那样伟大，我不敢保证不虚度年华不走弯路；但愿多年后回首往事，我虚度的年华都“在别处有意义”，我走过那些不得不走的弯路后，都成为了不一样的我，临终之际，可以坦然地说：“我终其一生，都在建造我内心的那座小房子。我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，都奉献给自己心中真正认为伟大的事业。”



中央财经学子在阅兵现场

我第二个层次的答案是，实质努力。

我曾经经过了一段这样的时期：大学里的任何活动和比赛，不管自己是否感兴趣都积极参加。我安慰自己：即使我没有获奖，也算是收获了一段经历，以后可以写在简历上。结果可想而知，我在大学里成绩平庸，我参加的那些活动，真正有意义的也寥寥无几。

我第三个层次的答案是，良知。

同样是付出了实质的努力，有的人在某个领域国士无双；有的人只是成为了精致的利己主义者。这其中的区别在哪里呢？

近日我在网课中听到罗翔老师的一些话，解答了我的疑问。他说，要用你的良知驾驭你的所学，而不是用你的所学蒙蔽你的良知。他说，不要在自己所看重的理论上附加不着边际的价值，我们一定要有一种理论的谦虚感，而不要有理论的骄傲感。他说，法律不能超越民众朴素的认知。而我认为，任何一个学科都是这样。我们在任何一个领域获得的知识，都不是我们骄傲地凌驾在人民群众之上的理由。我学习写作是为了文以载道，不是为了去写颠倒黑白的文章，不是为了用手中的笔党同伐异。我学习经济学是为了经世济民，不是为了在国难之时叫嚣“口罩就应该贵”——从市场规律来说，口罩的确应该贵，可是经济学不应该超越民众朴素的良知。我学习法律是为了声张正义，不是为了更好地利用法律的漏洞逃脱惩罚。不管我以后学什么，从事什么工作，我永远记得用我的良知驾驭我的所学，而不是用我的所学蒙蔽我的良知。

最后分享我自己写的一句诗：“此身何惧微芒渺，星火亦可耀中华”。

我相信，星星之火，可以燎原，如果我们每个青年都找到了自己的答案，我们的祖国也会变得更好



## 良知